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公司第七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于2023年10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
- 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有效表决票为9票；
-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勇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审议通过了《2023年三季度报告》，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037）

-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振华石油共同增资辽宁振华石油管道储运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属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5名关联董事任勇强、郑宝明、许晓军、万程、信虎峰回避表决，出席董事会的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就本次董事会批准范围内事项，同合资方洽谈、签订相关协议，全权办理此次增资具体操作事宜，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
《关于与振华石油共同增资辽宁振华石油管道储运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038)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